**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**

**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**

根据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与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金元证券”）签署的销售协议和相关业务准备情况，本公司自2020年4月27日起，增加金元证券为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销售机构。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**一、适用基金**

1. 摩根士丹利华鑫主题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（基金代码：233011）
2. 摩根士丹利华鑫双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（基金代码：A类000024/C类000025）
3. 摩根士丹利华鑫优质信价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（基金代码：A类000419/C类000420）
4. 摩根士丹利华鑫健康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（基金代码：002708）

**二、业务办理**

自2020年4月27日起，投资者可通过金元证券办理本基金的申购、定期定额投资申购（以下简称“定投”）、赎回、基金转换及其他相关业务。

**三、定期定额投资业务**

1、扣款金额和扣款日期

1）每期最低扣款金额以上述各基金相关业务公告为准，具体最低扣款金额还须遵循金元证券规定。投资者可与金元证券约定每期扣款金额。

2）投资者可与金元证券约定每期扣款日期，若扣款日非基金交易日，则顺延到下一交易日。

2、具体业务办理程序请遵循金元证券的有关规定，具体扣款方式以金元证券相关业务规则为准。本公司可能因故暂停各基金的申购业务，基金定投业务也可能同时暂停，届时具体开放时间以本公司公告为准。

**四、基金转换业务**

转换业务规则、费率及相关重要事项等详见本公司发布的相关业务公告。

**五、业务咨询**

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：

1、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客户服务电话：95372

网址：www.jyzq.cn

2、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客户服务电话：400-8888-668

网址：www.msfunds.com.cn

风险提示：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。投资者应认真阅读拟投资基金的《基金合同》、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，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，并根据自身投资目的、投资期限、投资经验、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。

特此公告。

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二○二○年四月二十七日